

证券代码：839065

证券简称：志特新材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#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公司拟向兴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关联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 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为了满足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，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公司以自有商标（商标注册证编号为：第10549827号）提供质押担保，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凯越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珠海凯越”）、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中山志特铝模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山志特”）及实际控制人高渭泉、刘莉琴夫妇为本次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担保。

#### （二）关联方关系概述

珠海凯越为公司控股股东，高渭泉与刘莉琴为夫妻关系，共同控制珠海凯越100%的股东会表决权，能够通过珠海凯越对公司实施有

效的实际控制，因此高渭泉与刘莉琴共同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。此外，高渭泉还担任公司董事长。中山志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东志特”）的全资子公司。因此珠海凯越、中山志特及高渭泉、刘莉琴夫妇为本次融资租赁交易提供保证担保构成关联交易。温玲担任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，和高渭泉存在亲属关系。

### （三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7年10月17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关联董事高渭泉、温玲回避表决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四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其他需要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

### 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珠海凯越	珠海市横琴新区 宝兴路118号1栋 219-80室	有限责任公司 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	刘莉琴
中山志特	中山市南朗镇大 车工业区东亨路 10号	有限责任公司 (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 法人独资)	高渭泉
高渭泉	广东省珠海市 ****	-	-
刘莉琴	广东省珠海市 ****	-	-

### （二）关联关系

珠海凯越为公司控股股东，高渭泉与刘莉琴为夫妻关系，共同控制珠海凯越 100%的股东会表决权，能够通过珠海凯越对公司实施有效的实际控制，因此高渭泉与刘莉琴共同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。此外，高渭泉还担任公司董事长。中山志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志特的全资子公司。因此珠海凯越、中山志特及高渭泉、刘莉琴夫妇为本次融资租赁交易提供保证担保构成关联交易。温玲担任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，和高渭泉存在亲属关系。

### 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，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 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公司以自有商标（商标注册证编号为：第 10549827 号）提供质押担保，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凯越、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中山志特及实际控制人高渭泉、刘莉琴夫妇为本次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担保。

### 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本次关联交易，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，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，不存在定价事宜，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 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# 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筹集资金，解决公司的资金需求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补充了公司的流动资金，保障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，促进了公司的业务发展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。

**六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(一)《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《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记录》。

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0月18日